

# 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绵涪府办发〔2021〕11号

---

## 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2021年版)》的通知

试验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

根据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绵阳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年版）的通知》（绵府办发〔2021〕2号）相关要求，我区组织清理了区本级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形成了《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年版）》，现予以印发公布，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1、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年版）  
（含审批部门委托事项）

2、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年版）  
（申请人可自行编制事项）

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7日

附件 1

## 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 年版） （含审批部门委托事项）

序号	行政审批 实施机关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行政审批事 项（运用领域）	中介服务事项设定依据	设定层级	价格形式	收费依据	备注
1	区农业农 村局（水 利水保）	水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报告编制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二十五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2		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报告编制	不同行政区域边界水工程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四十五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3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或者影响灌溉用水、供水水源的实施 方案编制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或者影响灌溉用水、供水水源的 建设项目审批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	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4		项目对水库大坝工程安全、行洪安全、水体影响（水质影响、水土流失防治）及防治措施的论证报告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许可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7 号）第十七条	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5		项目对水利工程安全、行洪安全、水体影响（水质影响、水土流失防治）及防治措施的论证报告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	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6		经营活动对水利工程安全运行调度的影响和对生态环境、水质等方面影响的评价报告编制	利用水利工程开展经营活动审批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	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7		坝顶兼做公路对水库大坝安全运行的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8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水利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水利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管理暂行办法》（水规计〔2003〕344号）第二十二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9		初步设计文本编制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建〔1998〕16号）第二、六条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10	区交通运输局	初步设计文本编制（含概算）	普通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二、二十五条；《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7〕358号）2.0.1条	行政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11		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审查	普通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7〕358号）2.0.1条	行政法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12	施工图设计文本编制 (含预算)	普通公路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9 号)第十一条;《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1 年第 11 号)第十七条;《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7〕358 号)2.0.1 条	行政法规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3	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 审查	普通公路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9 号第十一条;《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1 年第 11 号)第十七条;《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	行政法规, 部门 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4	设计变更文件	普通公路工程项目设计变更 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二 条、二十六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 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三条;《公 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第六条、 十一条、十五条、二十八条、三十 三条	法律, 部 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5	初步设计文本编制 (含概算)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港口法》第十五条;《航道法》第十 条;《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第四 条、十四条;《航道建设管理规定》 十四条、十八条	法律, 部 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6	施工图设计文本编制 (含预算)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港口法》第十五条;《航道法》第十 条;《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第十 八条;《航道建设管理规定》十二 条、二十三条	法律, 部 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7	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内符合国家标准的生产环境和生产用水有效期内检测报告	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第 200 项；《消毒管理办法》（原卫生部第 27 号令，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 8 号修改）第二十条；原卫生部《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规定》（卫监督发〔2009〕110 号）第五条；《四川省消毒管理条例》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18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面积测绘报告	房产测绘成果审核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测绘局令第 83 号）第十八条	规章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双方协商	
19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	建设工程勘察文件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9 号）第十一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3 号）第十三条；《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148 号）；《四川省建筑管理条例》	行政法规、规章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双方协商	
20		符合国家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初步设计文件	国家和省、市投资的重点建设项目和有特殊规定的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规定》（国发〔2004〕20 号），《四川省建筑管理条例》，《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48 号），《四	行政法规、规章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双方协商	国有投资、特殊项目

21		工程勘察报告	国家和省、市投资的重点建设项目和有特殊规定的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实施办法》(川建发〔2011〕34号)	行政法规、规章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	国有投资、特殊项目
22	区应急管理局	安全设施设计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二款,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十二条	法律,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四川省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川价费〔2003〕156号)《四川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导标准》(川职安评〔2010〕42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第十五条	
23		安全设施设计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十二条	法律,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24	区应急管理局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六条第九项、第八条第十三项, 《四川省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第八条第十三项	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	市场调节价	《四川省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川价费〔2003〕156号)、《四川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导标准》(川职安评〔2010〕42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第十五条	
25		安全现状评价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十九条第二款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26		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延期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八条第十一项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标准的函》(川价函〔2006〕300号)
27	区行政审批局	安全检测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绵阳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行政许可法》第二十八条;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户外广告设施技术规范》(CJJ149—2010)	国家技术规范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28		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29		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30		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31		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缆等设施许可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32		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市场行为, 双方协商约定	
33	区行政审批局	车辆检测报告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条例》第八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放开部分服务性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发改价〔2015〕925号)、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价格改革的意见》(川府发〔2015〕42号)和《四川省定价目录(2015年版)》	
34		车辆检测报告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35		车辆检测报告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行政许可法》第二十八条	交通部	市场调节价		
36		车辆检测报告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	市场调节价		



37	安全评价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九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款第三项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市场调节价	《四川省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川价费〔2003〕156号）、《四川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导标准》（川职安评〔2010〕42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第十五条	
38	安全评价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九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款第三项、第十八条第一款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市场调节价		
39	验资报告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五十七条：《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19号）第三条	法律，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0	验资报告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六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1	财务清算报告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终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八章第五十八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2	财务清算报告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八章第五十八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3	年度内放射诊疗场所防护及设备性能检测报告	放射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原卫生部令46号）第十一条、第十七条；《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4	区行政审批局	具有资质(备案)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出具的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报告书(表)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第一、二款、第二十六条第三款;《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原卫生部令第46号)》第十一、十二条。《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七条;《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5		具有相应资质(备案)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制作的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报告书(表)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第一、二款、第二十六条第三款;《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原卫生部令第46号)》第十一、十二条。《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七条;《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6		当年度水质检测合格报告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第二款;《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原建设部原卫生部第53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31号修改)第四条、第七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市级只保留了跨区集中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含供水单位的水源水、出厂水和管网末梢水)
47		取得资质(计量认证合格)的机构出具的一年内的合格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评价报告;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还应当提供一年内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评价报告复印件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公第八条第二、三、四、五款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48	区自然资源局	土地勘测定界报告	农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核	《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第3号令）第九条第二款	部门规章	政府指导价	《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	
49		土地勘测定界报告	具体建设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核	《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第3号令）第九条第二款	部门规章	政府指导价	《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4号）	
50		建设用地范围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农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核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二十一、二十二条	行政法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除单独选址建设项目外，可根据条件采取区域评估方式
51	区自然资源局	不动产权籍调查	不动产登记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六条、第七条、第十六条；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十五条；《土地登记办法》（国土部令第40号）第九条；《土地调查条例实施办法》第三条；《地籍调查规程》；《房产测绘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3号）第六条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52		采矿权价款评估	采矿权许可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1998年第242号）第九条	行政法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53		土地评估	建设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十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价评估技术规范（试行）的通知》；《城镇土地估价规范》GB/T18508-2001。	法律	政府指导价		由国土资源部门负责委托

## 附件 2

涪城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1 年版）  
（申请人可自行编制事项）

序号	行政审批实施机关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行政审批事项（运用领域）	中介服务事项设定依据	设定层级	价格形式	收费依据	备注
1	区农业农村局（水利水保）	水资源论证报告	取水许可（水资源证）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34 号）第八条；《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第十一条；《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水利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令第 15 号）第二条、第六条、第八条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根据（国发〔2015〕58 号）第 31 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技术评估、评审
2		水工程是否符合流域治理、开发、保护要求或者防洪要求专题论证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七条；《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水利部令第 31 号）第六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根据（国发〔2015〕58 号）第 30 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专题论证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水工程规划同意书技术评估、评审
3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根据（国发〔2015〕58 号）第 29 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水土保持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4		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四十一条；水利部司局函保监〔2005〕22号	法律	政府指导价	《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保监〔2005〕22号）	根据（国发〔2015〕58号）第28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标准，按要求开展现场核查
5		对水利工程影响综合分析报告（洪水影响评价、水工程影响评价、占用水域影响评价）编制	1.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审批；2. 围垦河道审核；3. 涉河涉堤建设项目审批（含占用水域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四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根据（国发〔2015〕58号）第33、34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防洪评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防洪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6	区自然资源局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	采矿权许可	《矿产资源登记统计管理办法》（2004年国土资源部第23号令）第六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矿产地质勘查单位委托
7		建设用地范围压覆矿评估	农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核	《矿产资源法》第三十三条；《矿产资源统计登记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23号令）第六条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根据（国发〔2015〕58号）第17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评估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评估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8		矿山设计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制	采矿权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国《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152号令）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根据（国发〔2015〕58号）第13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9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 44 号)第二十九条;《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编制审查及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9〕61 号)	部门规章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根据(国发〔2015〕58 号)第 16 项,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10		林业采伐设计	林木采伐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 34 条 《四川省林木采伐管理办法》	法律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11		地形图测绘	建设项目选址审批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条	地方法规	政府指导价		
12		选址论证报告 (含交通影响评价)	建设项目选址审批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条	地方法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13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含总图)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国家法律、规范	市场调节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14		竣工图和建设工程竣工报告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及土地核验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五十八条	国家法律、规范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含竣工测绘、绿地测绘、地下管线测绘、容积率测等